

##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责任单位
一	环境空间管控		
1	城区清洁化和污染企业外迁	实施城区内污染排放企业搬迁或关闭倒排计划,开展城区清洁化污染防治活动;制定 2016—2018 年绕城高速和沿黄快速路围合区域工业企业外迁计划,完成新力电力、金星啤酒、拓洋实业的搬迁或燃煤锅炉改造。	市工信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环保局等负责
2	能源利用优化	研究完善郑州市区燃气管网、电网等能源空间布局建设和中长期发展规划,推动能源清洁化发展和科学化配置,制定电厂、热电厂错峰生产方案。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工信委、市商务局等负责
3	生态红线划定及落实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制度,严格环境准入,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监测监管要求。	市环保局牵头,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负责
二	产业绿色发展		
1	落后产能淘汰	硅酸盐水泥熟料、耐火材料、电解铝、铁合金、生铁、碳化钙等生产能力过剩的行业去产能工程,制定实施全市水泥、碳素、电解铝、氧化铝、耐火材料、砖瓦窑等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标准,并制定淘汰方案。	市工信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环保局等负责
2	清洁生产	推进绿色清洁生产,每年完成不少于 30 家企业清洁生产审核。	市环保局牵头,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3	循环经济发展	开展园区的循环化改造,积极推进省级以上产业集聚区循环化改造任务,培育一批再生资源利用规模化、产业化发展项目。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工信委、市商务局等负责
4	节能环保产业发展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加快节能环保产业聚集区建设,培育节能环保产业基地。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工信委、市商务局等负责
三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1	燃煤电厂提标改造	完成国电荥阳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华润电力登封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郑州泰祥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荣奇热电能源有限公司、郑州中岳电力有限公司、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东风电厂、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等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相关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2	燃煤供热锅炉提标改造	二马路热源厂4台燃煤锅炉“煤改气”改造、郑州市热力总公司郑东新区热源厂“煤改气”工程,5×58兆瓦燃气热水锅炉提标改造、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2台80蒸吨燃煤锅炉提标改造、荥阳坛山热力有限公司2台80蒸吨燃煤锅炉提标改造。	市环保局牵头,市城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3	2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拆除或者改造成清洁能源	全市范围内2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的拆除或改造。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4	散煤治理	开展散煤燃烧专项治理,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取消散煤燃烧。	市工商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5	集中供热和供气	郑州市航空港南区热源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郑州市龙湖热源厂5×58兆瓦燃气热水锅炉及配套辅助设施、荥阳市城区供热工程及改扩建供热管网配套工程;郑州荣阳宜居健康园供热管网建设工程及建设供热管网等配套工程、新密裕中电厂热源入郑,集中供热管网工程、郑州泰祥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机组余热回收供热改造项目、华润电力2×350MW热电联产项目、寰慧集团大隗镇热电联产项目等。	市城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6	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荥阳碳素行业煤改气或者污染提标治理项目、耐材行业污染提标治理、石灰行业污染提标治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污染治理提标改造项目、登电集团铝加工有限公司污染治理提标改造项目、登封市20家刚玉企业污染治理提标改造项目、砖瓦行业污染治理提标治理。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7	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涂装企业、包装印刷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达标治理、全市挥发性有机物底数排查,油气回收措施实施。	市环保局牵头,市工信委,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8	机动车污染治理	对全市公交车、出租车、城市专用车等车辆进行清洁能源改造,推广应用混合动力和纯电动等新能源汽车、淘汰国1汽油车、国3柴油车共7万辆、落实郑州市加气站、充电站(桩)等配套设施规划和配套设施建设,保障新能源汽车能源供应。	市交通委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9	扬尘治理	市区所有建筑及道路施工地进行围栏封闭、洒水、路面硬化、清扫等,达到市区建筑工地“6个100%管理标准”、楼顶清洁化,电力、建材等重点企业煤炭、物料等堆场封闭化改造工程,商品混凝土搅拌站等装卸作业及物料堆场控尘工程。	市城建委牵头,市城管局、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园林局、市重点项目办、市轨道办,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10	秸秆综合利用工程	完成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及示范工程建设。	市农机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11	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工程	实施规模以上餐饮业油烟净化,老旧社区家用油烟直排设施环保改造。	市城管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四	水污染防治		
1	城乡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实施县级以上 22 个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综合整治。	市环保局牵头,市水务局、市城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2	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工程、郑州市马头岗污水处理厂一期一级 A 升级改造工程、郑州市王新庄污水处理厂再生水管线切改工程、中牟东漳污水处理工程、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中牟县官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荥阳市贾峪镇污水处理厂、华南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新郑市城关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新郑市新港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上街区第三污水处理厂、郑州航空港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郑州航空港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工程、登封市卢店污水处理厂、登封市大金店污水处理厂、登封市旅游新城污水处理厂及新密市城西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全市南曹污水处理厂工程、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完成工程建设,新建污水处理规模 118.5 万吨/日,提标改造规模 30 万吨/日。	市城管局牵头,市环保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3	城市河流整治工程	金水河、东风渠、熊耳河、七里河、贾鲁河、十七里河、十八里河、魏河、潮河等城市河流综合整治;开展贾鲁河中原区等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市水务局、市城管局牵头,市环保局、市园林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4	流域综合整治工程	对贾鲁河尖岗水库下游至中牟陇海铁路桥段 49.67 公里河道进行综合整治、对索须河花王桥至中州大道桥段长度 3.78 公里、十八里河郑新公路桥钢坝闸以上 300 米、南三环立交上下游两座液压升降闸以上 200 米及果树研究所液压升降闸以上 200 米进行滨河生态提升改造,索须河中州大道桥至祥云寺段生态改造景观提升示范工程、中牟县丈八沟河道综合整治项目、中牟县堤里小清河河道综合整治项目、十七里河新郑段生态治理工程、双洎河新郑段生态治理工程、黄水河玉前路至双龙寨段生态治理、枯河上街区生态治理工程。	市水务局、市城管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5	重点工业废水治理工程	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印染、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电镀等行业工业企业废水治理。	市工信委、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6	面源污染防治工程	畜禽养殖业禁养区、限养区调整或划定;建设规模化畜禽养殖场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推进化肥、农药等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工程。	市畜牧局、市农委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7	地下水污染防治工程	调查评估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补给区等区域环境状况;开展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建立较完整的地下水基础信息库;完成加油站油罐防渗改造工程。	市环保局、市商务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五	土壤污染防治		
1	土壤污染基础数据调查工程	全面开展郑州市土壤污染现状调查,建立郑州市土壤污染状况数据库。	市环保局牵头,市国土资源局、市农委等负责
2	农用地分级管理体系建设工程	完成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等级划定,建立农用地三级管理体系。	市农委牵头,市环保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等负责
3	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工程	开展近郊蔬菜基地的农用地土壤监测和农产品质量监测,对不达标基地进行修复、改良培肥。	市环保局牵头,市国土资源局、市农委等负责
4	工业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治理工程	以“三高两低”关停企业的工业场地为重点,开展土壤环境风险识别工作;重点开展1个农用地类、1个工业用地类(郑州兰博尔科技有限公司厂区)等历史遗留污染场地治理与修复示范工程建设。	市环保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国土资源局等负责
5	土壤污染潜在风险地块调查	对石化生产存贮销售企业和工业园区、矿山开采区、垃圾填埋场、石油化工生产销售区、农业污染源等区域开展调查,建立土壤污染风险潜在地块数据库。	市环保局牵头,市国土资源局、市农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等负责
六	生态郑州建设		
1	生态示范区创建	创建1个省级生态县(市、区)、5个省级生态乡镇、25个省级生态村、50个市级生态村。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2	生态廊道与林地建设	启动城市通风廊道和楔形绿地规划建设,完成环城高速两侧各200米范围内的生态景观带建设。完成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郑州段两侧的绿化工作。完成交通道路、农田防护和生态水系“三网”建设173公里。完成造林6.02万亩,中幼林抚育和低质低效林改造3.98万亩。	市林业局牵头,市农委、市环保局负责
3	公园绿地建设	建成99.5公顷的园博园,建设森林体验园和森林康养园50个。	市园林局牵头,市林业局、市农委负责
4	农村综合整治	以南水北调沿线、贾鲁河、双洎河沿线等重要地区及中牟县为重点,实施农村综合整治拉网式全覆盖,完成200个以生活垃圾处理及生活污水处理为主的农村综合整治。	市城管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5	生态网络建设	在郑州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对野生鸟类聚集、栖息及迁徙途径路线进行定期观测。启动全省大鸨种群资源调查与研究项目,完善外来物种监测预警及风险管理机制,开展郑州市外来入侵物种的基础调查。	市林业局牵头,市农委、市环保局负责
6	水土流失治理	以小流域为单元,以治理坡耕地为重点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0平方千米,实施生态修复面积125平方千米。	市水务局牵头负责

7	生态修复	实施主城区、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和主要交通干线两侧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复绿工作。	市国土资源局牵头负责
七	固废与污泥处理		
1	污水处理厂污泥安全处置工程	扩建八岗污泥处理厂二期工程、新建郑州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协同焚烧项目、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泥处理工程和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配套污泥处理工程。	市城建委牵头,市城管局、市环保局、市发展改革委等负责
2	综合废弃物处置中心	确保2017年底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及西部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完工,建立规范、有序的餐厨垃圾收运处理体系。	市城建委牵头,市卫生局、市环保局、市发展改革委等负责
3	生活垃圾焚烧厂建设	郑州东部垃圾焚烧发电厂、新郑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荥阳垃圾焚烧发电厂搬迁扩能建设项目	市城建委牵头,市环保局、市发展改革委等负责
4	建筑垃圾处理处置工程	建设建筑垃圾集中消纳场2个。	市城建委牵头,市环保局、市发展改革委等负责
八	环境风险防范		
1	重点区域环境风险防控工程	重点开展风险源排查,实施环境风险隐患整治工程。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2	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	完成省定重金属污染治理重点工程。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废弃放射源处置工程	安全收贮放射性废源,妥善处置放射性废物,最大限度降低环境风险。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4	电磁辐射污染监控工程	开展广播电视、移动基站等电磁辐射设施周边示范点监测,以及电磁辐射环境的监督性监测。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5	危险废物转运信息平台建设	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垃圾收集转运系统建设项目,危废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九	能力建设		
1	监测能力建设	双洎河(含黄水河、莲河)新郑段三处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施并建立监控平台、在庙后唐沟、梅河支流等重要支流汇入口以及重点工业源企业排污口增设水环境监测点。所有重点水污染企业安装总磷在线监控设施。全市电力、钢铁、水泥熟料、铝加工、焦化、铸造、碳素、有色金属冶炼、玻璃、陶瓷企业、20蒸吨/小时以上的燃煤锅炉以及有固定烟囱的砖瓦窑、耐火材料企业全部纳入重点监控,安装在线监控设备。完成登封、航空港区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2	监察能力建设	建立统一规范、动态更新的污染源监管信息平台;建立排污费征收、排污申报、排污监控集成信息系统;完善“12369”信访举报系统。	市环保局牵头,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3	机动车环保信息监控系统	完善机动车环保信息监控系统,实现在线远程监控。在市区主要路段和重点区域建成固定遥感检测系统。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4	环保科研能力提升工程	郑州市大气灰霾观测研究重点实验室建设。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5	产业集聚区环保监察能力建设工程	实施产业集聚区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等标准化建设工程。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6	环境管理信息化建设工程	整合和提升环保系统信息资源,建设环保大数据信息化体系,建立完整的智慧环保业务架构系统,构建“智慧环保”管理平台。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
7	环境宣教能力建设工程	建设一批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和一批绿色学校。	市环保局牵头,市政府相关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